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3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4
二、收入决算表.....6
三、支出决算表.....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5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16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1
第五部分　附件.....2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单位、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稷山县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县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和推进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划拨和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单位、单位和各乡（镇）人民政府、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洗(选)煤厂、配煤、型煤加工企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牵头拟订有关安全监督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煤矿附属洗(选)煤厂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国际救援工作和省

际、市际、县际之间应急救援合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粮食局）等单位建立健全全县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单位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由稷山县应急管理局本级、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等2个二级预算单位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1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2.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5.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958.3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0.4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10.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34
	30			61	
总计	**31**	**1110.79**	**总计**	**62**	**111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10.49	1110.46					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5	82.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15	82.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52	62.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4	14.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8	25.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8	25.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	6.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6	19.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8	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1	4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1	4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1	44.1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58.34	958.31					0.0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29.79	829.77					0.03
2240101	行政运行	157.80	157.78					0.03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88.00	288.00					
2240109	应急管理	8.62	8.62					
2240150	事业运行	252.86	252.8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2.51	122.51					
22405	地震事务	90.69	90.68					0.01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90.68	90.68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0.01						0.0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86	37.8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7.86	3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10.46	648.50	46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5	82.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15	82.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52	62.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4	14.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8	25.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8	25.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	6.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6	19.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8	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1	4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1	4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1	44.1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58.31	496.35	461.9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29.77	410.64	419.13			
2240101	行政运行	157.78	157.78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88.00		288.00			
2240109	应急管理	8.62		8.62			
2240150	事业运行	252.86	252.8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2.51		122.51			
22405	地震事务	90.68	85.71	4.97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90.68	85.71	4.9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86		37.8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7.86		3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1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2.15	82.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88	25.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11	44.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958.31	958.3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10.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10.46**	**1110.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10.46**	**总计**	**64**	**1110.46**	**1110.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10.46	648.50	46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5	82.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15	82.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52	62.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4	14.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8	25.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8	25.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	6.1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26	19.2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8	0.4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1	4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1	4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1	44.1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58.31	496.35	461.9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29.77	410.64	419.13
2240101	行政运行	157.78	157.78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88.00		288.00
2240109	应急管理	8.62		8.62
2240150	事业运行	252.86	252.8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2.51		122.51
22405	地震事务	90.68	85.71	4.97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90.68	85.71	4.97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37.86		37.8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37.86		37.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6.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230.99	30201	办公费	6.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61.88	30202	印刷费	3.7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22.3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9.80	30205	水费	1.5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52	30206	电费	1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4	30207	邮电费	4.6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40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8	30211	差旅费	12.65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34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6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5.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1.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67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4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8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582.01	**公用经费合计**								6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14.52
货物	2	0.52
工程	3	
服务	4	14.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60.08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6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机要通信用车	10	
4.应急保障用车	11	
5.执法执勤用车	12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6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110.79万元，支出总计1,110.7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72.34万元，增长32.48%，支出总计增加272.34万元，增长32.4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且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2024年新增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110.49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110.46万元，占比100.00%；

其他收入0.03万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110.4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648.50万元，占比58.40%；

项目支出461.96万元，占比41.6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10.46万元，支出总计1,110.4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72.25万元，增长32.48%；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72.25万元，增长32.4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且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2024年新增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110.4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04.47万元，增长37.7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且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2024年新增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10.4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2.15万元，占比7.40%；

卫生健康支出(类)25.88万元，占比2.33%；

住房保障支出(类)44.11万元，占比3.9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958.31万元，占比86.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704.30万元，支出决算1,110.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67%。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64.05万元，支出决算82.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26%，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虚账记实、发放退休人员取暖费和基础绩效奖。较上年决算减少3.89万元，下降4.52%，主要原因是2023年补缴自收自支人员2014年10月-2021年12月职业年金，2024年度无此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24.43万元，支出决算2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94%，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和退休人员大病医保。较上年决算增加2.11万元，增长8.8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且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提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44.24万元，支出决算44.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1%，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较上年决算增加3.83万元，增长9.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且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初预算571.58万元，支出决算958.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66%，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除养老、职业年金、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防汛应急演练经费项目、应急局综合救援队伍经费项目、房屋租赁费项目、聘请专家费项目、遗属补助项目、安全技术服务方案项目、防震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费项目、2023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一县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经费项目等。较上年决算增加314.31万元，增长48.8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且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2024年新增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48.4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82.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30.99万元、津贴补贴61.88万元、奖金22.31万元、绩效工资109.8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2.5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4.0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5.4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38万元、住房公积金44.1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92万元、退休费5.60万元、医疗费补助0.06万元；

公用经费66.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51万元、印刷费3.71万元、水费1.56万元、电费10.00万元、邮电费4.60万元、差旅费12.65万元、维修（护）费2.34万元、专用燃料费1.00万元、劳务费0.34万元、委托业务费0.80万元、工会经费3.69万元、福利费3.6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0.6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98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1.11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公车用途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

保险费等部门经济分类由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改为专用燃料费、其他交通费用，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1.11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公车用途为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部门经济分类由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改为专用燃料费、其他交通费用，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08万元，比2023年增加1.34万元，增长2.2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邮电费、差旅费、专用燃料费等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0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部门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一是组织对2024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二级项目5个，资金65.9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65.90万元、政府性基

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万元。自评结果为：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加大对企业工作人员安全意识培训，提高人员专业技能及稳定性。二是组织对“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防汛应急演练经费”“应急局综合救援队伍经费”“房屋租赁费”“聘请专家费”“遗属补助”“安全技术服务方案”“防震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费”“2023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等“1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456.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56.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定准确、，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为我县配备救援装备83台套，提高我县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设；“防汛应急演练经费”提高了应对防汛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能力和各部门的协同作战能力，检验了我县各级各部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实用性和操作性，提高了防汛应急救援队伍的实战能力；“应急局综合救援队伍经费”用于按时发放工资缴纳保险，保障综合救援队伍正常运转，提高救援队伍的工作积极性，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房屋租赁费”用于租赁办公用房790㎡，年租金5.5万元；租赁应急救援物资库房230㎡，年租金2万元，确保单位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聘请专家费”项目通过聘请专家检查冶金和非煤行业以及危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减少企业安全事故的发生，减少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遗属补助”用于发放2名遗属人员生活补助，保障了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安全技术服务方案”明确县委、县政府领导安全生产职责，明确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督管理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明确属地监管的安全职责，解决不会执法的问题；明确稷山县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职责，对全县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安全风险辨识，形成稷山县安全风险“一张图，一张表”；“防震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费”通过发放宣传册，向群众普及安全知识，进一步提升了全民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2023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用于2023年冬春期间农作物绝收或农产品损失严重造成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改善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用于购买4938件应急救援装备，提高我县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设。

附件：部门评价报告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央、省、市、县等文件要求，现对2024年稷山县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及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稷山县应急管理局、稷山县防震减灾中心。编制人数48人，其中行政人员12人，事业人员36人。期末在职人数57人，其中行政人员12人，事业人员45人。

（二）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部门、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稷山县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县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和推进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组织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划拨和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部门、单位和各乡（镇）人民政府、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洗(选)煤厂、配煤、型煤加工企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牵头拟订有关安全监督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煤矿附属洗(选)煤厂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国际救援工作和省际、市际、县际之间应急救援合作。

15.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粮食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全县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梁永林 局长

副组长：班子成员

工作小组成员：办公室、财务室、各业务股室（站）

项目实施中的监控小组：办公室、财务室

项目实施后的自我评价机构

自我评价领导组：局班子成员

自我评价工作组：办公室

（三）自我评价方案：

1.预算批复情况

2024年度，稷山县应急管理局部门年初预算收入1110.46万元,预算支出1110.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8.5万元，项目支出461.96万元。

2.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4年部门整体财政拨款收入1110.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10.46万元。

2024年应急管理罚没非税收入380.98万元，已全部上缴国库。

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1110.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8.5万元，项目支出461.96万元。

（四）评价内容

评价内容包括项目的政策依据、立项报告、预算指标、验收报告等要素，评价其投入、产出、综合效益、群众满意度等各项指标，客观出具评价分值、评价报告。

（五）评价方式为开展部门整体自我评价。

（六）进行评价的依据和评价过程中所使用的依据

部门自评指标参照山西省文件相关要求，并结合部门实际设置。具体设置如下：一级指标4个，分别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二级指标7个，分别为：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三级指标25个，分别为: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

排率、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 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绩效总目标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建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全县应急管理能力显著提升，重大安全风险有效管控，生产安全事故明显减少，自然灾害防治能力进一步提高，应急管理体系，管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跃上新台阶。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稳定的环境。

（二）2024 年度部门绩效目标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部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人员经费完全按月发放与缴纳，项目资金全部按计划执行完毕。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所有项目都制定了详细方案，严格按照方案实施，并加强了监督。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健全安全生产工作机制，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围绕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工作机制。

（二） 健全安全生产督查、紧抓隐患问题整改。

坚持“强执法防事故”，通过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计划的实施，进一步督促企事业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杜绝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遏制一般事故。2024 年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贸企业重点单位监督检查发现的事故隐患一一督促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复查。

（三） 综合减灾救灾宣传，保障灾后恢复重建。

通过各类形式及渠道的宣传，显著提升灾害风险意识，切实转变“重救灾轻防灾”的思想，推动构建统筹应对各灾种、有效覆盖防灾减灾救灾各环节、全方位全过程多层次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进一步提高灾害风险管理能力，全力减轻了灾害的损失。

（四）项目实施带动综合救援队伍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等次

经综合评价，县应急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9 分，评价结果为“良”。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一）投入总分 15 分，得分 13 分，扣 2 分。扣分情况

列示如下：

绩效指标明确性扣1分；在职人员控制率扣1分。

（二）过程总分58分，得分52分，扣6分。扣分情况列示如下：

1. 预算执行扣3分，其中：预算调整率扣1分，结转结余率扣1分，结转结余变动率扣1分。

2. 预算管理扣1分，其中：管理制度健全性扣1分。

3. 资产管理扣2分，其中：管理制度健全性扣1分，固定资产利用率扣1分。

（三）产出（职责履行）总分16分，得分12分，扣4分。扣分情况列示如下：

实际完成率扣1分；完成及时率扣1分；质量达标率扣1分重点工作办结率扣1分。

（四）效果（履职效益）总分20分，得分13分，扣9分。

经济效益扣1分；生态效益不涉及扣5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扣1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申报未达要求

未完整将年度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为反映产出情况的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指标及对应指标值。

问题产生的原因是单位对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重视不够，

申报工作相关人员对申报要求未深入学习理解，未向业务部门了解相关情况。

（二）预算管理欠全面科学

上述问题产生的原因：预算完成率较低主要原因为预算指标下达较晚，预算调整率大主要原因为上级专项资金无法准确预计,未能纳入年初预算。固定资产利用率较低，综合救援队伍有时候演练次数较少，导致有些救灾器械利用率较低。

七、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压实绩效目标申报。年初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因涉及单位履职范围内的各项工作、需单位业务科室根据部门重点任务安排与年度工作计划，共同制定科学合理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二）科学编制预算，严格预算执行。一是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围绕中心工作任务和年度工作计划，合理安排当年收支，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二是严格预算执行。确保经费预算的执行率，做到专项资金不挤占挪用且不超支。同时严格按照预算科目支出，避免预算科目间的预算资金调剂，确有调剂必要的，需按规定程序报批。三是单位与财政部门应根据工作进度及时组织预算资金到位，避免年底集中下达，影响预算执行进度。

（三）规范国有资产管理。建议单位加强对救援器材的

使用率，加强综合救援队伍个人能力的提升，提高固定资产的利用率。

附件1：

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评价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金额单位：　　万元

<table>
<tr><td rowspan="8">部门基本信息</td><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稷山县应急管理局</td></tr>
<tr><td>人员编制</td><td>48</td><td>实有人数</td><td>57</td><td>绩效管理人员</td><td colspan="2">王文</td></tr>
<tr><td colspan="4">年度收入决算</td><td colspan="3">年度支出决算</td></tr>
<tr><td>财政拨款</td><td>非税收入</td><td>其他收入</td><td>收入合计</td><td>基本支出</td><td>项目支出</td><td>支出合计</td></tr>
<tr><td>1110.46</td><td>380.98</td><td>0.03</td><td>1491.47</td><td>648.5</td><td>461.96</td><td>1110.46</td></tr>
<tr><td colspan="4">三公经费决算支出</td><td colspan="3">项目完成情况</td></tr>
<tr><td>公务接待费</td><td>公车运行购置费</td><td>因公出国（境）费</td><td rowspan="2">合计</td><td rowspan="2">一类项目个数</td><td colspan="2">二、三类项目</td></tr>
<tr><td>0</td><td>0</td><td>0</td><td>0</td><td>个数</td><td>金额</td></tr>
<tr><td></td><td colspan="6">461.96</td></tr>
<tr><td>部门职能职责概述</td><td colspan="6">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各部门、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执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稷山县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县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和推进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组织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市划拨和县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部门、单位和各乡（镇）人民政府、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洗(选)煤厂、配煤、型煤加工企业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牵头拟订有关安全监督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县煤矿附属洗(选)煤厂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国际、国内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国际救援工作和省际、市际、县际之间应急救援合作。
15.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粮食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全县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差异	原因
			在职人员数	57人	57人		
			公用经费	1项	1项		
			综合救援队伍人员数量	≥30人	21人	9人	人员流动性大
			“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次数	2次	2次		
			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1项	1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	≤1209人	1209人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	1项	1项		
			房屋租赁	≥1166平方米	1166平方米		
			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	1项	1项		
			遗属人员	2人	2人		
			聘请专家费	≤95家	95家		
			防汛应急演练	1次	1次		
			一震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	≥2次	4次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完成		
			应急安全取得成效率	≥95%	完成		
		时效指标	人员工资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隐患整改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工资	466.81万元	466.81万元		
			公用经费	60.08万元	60.08万元		
			救援队人员工资	50万元	49.94万元		
			“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经费	20万元	20万元		
			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69.3万元	41.58万元	27.72万元	根据合同规定先支付合同款的60%，待技术方案通过专家评审再进行后续支付。
			2023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	18万元	18万元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	20万元	19.86万元		
			房屋租赁	8.1万元	7.5万元		因年底国库支付停止，未支付完全部金额
			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	288万元	288万元		
			遗属补助	0.9044万元	0.9044万元		
			聘请专家费	10万元	2.58万元		
			防汛应急演练经费	10万元	8.6218万元		因年底国库支付停止，未支付完全部金额
			一震一台及地震科普教育基地运行经费	5万元	4.9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	减少	减少		
			困难群众个人收入	增加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对维护社会稳定能力	提升	完成		
			群众安全意识	提高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单位内部人员满意度	≥96%	98%		

附件2：

稷山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值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自评得分
投入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3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3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2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2	2
		预算调整率	4	3
		支付进度率	4	4
	预算执行	结转结余率	4	3
		结转结余变动率	4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4	4
		政府采购执行率	4	4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4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4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4	3
产出	职责履行	实际完成率	4	3
		完成及时率	4	3
		质量达标率	4	3
		重点工作办结率	4	3
效果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5	4
		社会效益	5	5
		生态效益	5	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	5	4
分值合计			109	90

注：上述表格中没有的项可以删除，并将分值加入同类指标中；
在自评报告中说明增减的理由

2024年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根据运城市财政局、运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落实运城市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精神要求，是山西省运城市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是万亿国债项目四个子项目之一。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预算金额288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288万元，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我县配备救援装备83台套，提升我县基层应急救援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前项目实施过程，已将基础支撑软件开发完成，并且应用软件进行二次调研，已形成设计进行业务确认中，确认后进入开发环节。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

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执行金额为288万元，按时发放，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拨付率和执行率做到100%，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购买特种救援装备83台套

（2）质量指标：按照需求高质量完成。

（3）成本指标：项目金额288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提高我县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设。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对系统人员的培训，加强防灾救灾工作力量，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救援工作，推进救援工作工作尽快圆满完成。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8	2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8	28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山西省运城市自然灾害能力提升工程基层防灾能力提升项目，是万亿国债项目四个子项目之一。			为我县配备救援装备83台套，提升我县基层应急救援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特种救援车辆数量	≥22辆	22辆	15	15	
			指标2：特种救援装备数量	≥61台套	61台套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按照需求高质量完成	完成	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配套经费	≤288万元	28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减少自然灾害损失	减少	减少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基层防灾救灾能力	提升	提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4年防汛应急演练经费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提高应对防汛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能力和各部门的协同作战能力，检验我县各级各部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实用性和操作性，提高防汛应急救援队伍的实战能力，按照运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要求，2024年5月开展看防汛应急演练，2024年防汛应急演练项目预算金额10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8.6218万元，执行率87%。

（二）项目绩效目标

提高应对防汛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能力和各部门的协同作战能力，检验我县各级各部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实用性和操作性，提高防汛应急救援队伍的实战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提升了我县各级各部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实用性和操作性，提高防汛应急救援队伍的实战能力，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府职能的实现程度，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4年防汛应急演练项目执行金额8.6218万元，按时发放，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拨付率和执行率做到100%，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聘用劳务人员12人，租赁设备10台。

（2）质量指标：保障演练顺利进行。

（3）时效指标：按规定的月份进行演练活动。

（4）成本指标：防汛应急演练使用8.6218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提升提高防汛应急救援队伍的实战能力。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应急队伍实战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应对防汛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能力，和实战能力。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防汛应急演练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应急演练经费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8.6218	10	87%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8.6218	—	8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应对防汛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能力和各部门的协同作战能力，检验我县各级各部门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可行性、实用性和操作性，提高防汛应急救援队伍的实战能力	通过发放宣传册，向群众普及安全知识，进一步提升了全民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劳务人员	≥10人	12人	5	5	
			指标2：租赁设备	≥10台	10台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保障演练顺利进行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演练时间	5月	5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演练所需费用	≤10万元	8.6218万元	20	19	12月国库支付停止，未及时支付完剩余资金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防汛应急救援队伍的实战能力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指标2：提高各部门的协同作战能力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指标3：提高应对防汛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能力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	

2024年综合救援队伍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综合救援队于2019年6月成立，成立之初以合并林业局森林防火职能，将防火队人员一并合并。且以此人员为基础建立了一支30人的综合救援队伍，承担森林火灾、防汛抗旱、抗震救灾、安全生产事故等各类突发事件灾害救援，办公地点在稷山县应急管理局。2024年综合救援队伍经费项目预算金额50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49.9万元,执行率99%。资金来源于县级财政预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综合救援队伍经费总体目标是用于保障综合救援队伍正常运转，提高救援队伍的工作积极性，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可以保障综合救援队伍正常运转，提高救援队伍的工作积极性，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府职能的实现程度，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

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8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综合救援队伍经费执行金额49.9万元，按月发放，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拨付率和执行率做到99%，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本年度绩效数量指标：综合救援队伍人员数量≥30人，实际完成值20人，偏差原因人员流动性大。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都按规定的绩效指标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带动综合救援队伍人员工作积极性，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人员专业技能还不够强，人员流动性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对救援队伍建设的投入，提高人员专业技能及稳定性。

综合救援队伍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救援队伍经费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9.9	10	9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49.9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支出救援人员工资、养老保险和意外伤害险	按时发放工资缴纳保险，保障综合救援队伍正常运转，提高救援队伍的工作积极性，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综合救援队伍人员	≥30人	20人	10	8	人员流动性大
		质量指标	指标1：综合救援队伍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综合救援队伍人员工资是否及时发放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综合救援队伍人员经费	≤50万元	49.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所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指标2：带动综合救援队伍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综合救援队伍人员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98	

房屋租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我单位无办公楼，租赁他人办公楼、应急救援物资库房，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我单位租赁办公用房790㎡，年租金5.5万元；租赁应急救援物资库房230㎡，年租金2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全体工作人员。

（二）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严格按照财务相关制度执行，合理支付房屋租赁费。

2、设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相关股室确定绩效目标并自行评价。

3、领导组及时询问、督促工作进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7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房屋租赁项目经费7.5万元，项目拨款按进度进行，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项目产出情况：本年度绩效目标确定的金额和实际提供的数量一致，实际完成率为93%，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按规定的绩效目标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确保单位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备不足，人员素质不高，相关制度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六、整改措施

1、加强单位人员自身的学习和业务水平的提高；

2、进一步制定完善的工作制度。

房屋租赁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租赁费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1	7.5	10	93%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	7.5	—	9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租赁他人办公楼、应急救援物资库房，合理支付房屋租赁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租赁面积	≥1166平米	1166平米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租赁合同	符合合同法规范	符合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租赁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租赁费用	≥8.1万元	7.5万元	10	9	年底国库支付停止，未及时完成剩余支付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满足应急工作人员办公要求	满足	满足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2024年聘请专家费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综根据运应急发【2021】35号文件要求，稷山县应急管理局聘请专家对冶金和非煤行业以及危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把控。2024年聘请专家项目预算金额10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2.58万元，执行率26%。

（二）项目绩效目标

聘请专家费总体目标是检查冶金和非煤行业以及危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减少企业安全事故的发生，减少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检查冶金和非煤行业以及危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减少企业安全事故的发生，减少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府职能的实现程度，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50分，评价等次为“差”。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聘请专家项目执行金额2.58万元，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本年度绩效数量指标：检查企业数量≥95家，实际完成值34家。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都按规定的绩效指标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减少企业安全事故的发生，减少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企业人员的安全意识不够高，对安全知识了解不够充分。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对企业工作人员安全意识培训，提高人员专业技能及稳定性。

聘请专家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聘请专家费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2.58	10	26%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2.5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冶金和非煤行业以及危化行业专家，对相关企业进行安全检查	检查冶金和非煤行业以及危化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减少企业安全事故的发生，减少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检查企业数量	≥95家	34家	20	3	国库停止支付，未完成剩余支付
		质量指标	指标1：专家相关资质	省、市专家库名单资质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专家费用	≤10万元	2.58万元	10	3	国库停止支付，未完成剩余支付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企业安全水平	提高10%	6%	30	14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专家满意度	100%	93%	10	7	
总分						100	50	

遗嘱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保障遗属人员遗属补助。

（二）项目绩效目标。我单位遗属人员2人，遗属补助9044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我单位遗属人员。

（二）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严格按照财务相关制度执行，合理支付房屋租赁费。

2、设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指标体系，相关股室确定绩效目标并自行评价。

3、领导组及时询问、督促工作进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遗属补助项目经费9044元，项目拨款按进度进行，资金使用合理达到了预期效果。

（三）项目产出情况：本年度绩效成本指标：遗属补助9044元，实际完成值9044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掌握遗属人员动态不够及时。改进措施：及时询问遗属人员近期情况，加强遗属补助发放效率。

遗嘱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嘱补助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9044	0.904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9044	0.9044	—	13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给单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	及时发放遗属补助，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遗嘱领取人数	≥2人	2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遗嘱审批	审核合规	合规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时限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补助成本	9044元	9044元	15	1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有所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遗属补助领取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4年安全技术服务方案项目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明确县委、县政府领导安全生产职责：明确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督管理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明确属地监管的安全职责；解决不会执法的问题。明确稷山县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职责，对全县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安全风险辨识，形成稷山县安全风险“一张图，一张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目前项目实施过程，已将基础支撑软件开发完成，并且应用软件进行二次调研，已形成设计进行业务确认中，确认后进入开发环节。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

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87分，评价等次为“良”。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安全技术服务方案项目执行金额41.58万元,按时发放，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拨付率和执行率做到100%，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聘请专家数量16人

（2）质量指标：按照需求高质量完成

（3）成本指标：项目金额41.58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提高我县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设。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加强对系统人员的培训，加强防灾救灾工作力量，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救援工作，推进救援工作工作尽快圆满完成。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安全技术服务方案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技术服务方案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3	41.58	10	6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3	41.58	—	6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明确县委、县政府领导安全生产职责：明确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督管理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明确属地监管的安全职责；解决不会执法的问题。明确稷山县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职责，对全县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安全风险辨识，形成稷山县安全风险“一张图，一张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企业、单位数量	≥70个	45个	10	8	项目进行中
			指标1：专家数量	≥30人	16人	10	8	项目进行中
		质量指标	指标1：按照需求高质量完成	完成	完成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时间	≤1年	1年	5	4	
		成本指标	指标1：专家服务费	≤47万元	31.08万元	10	8	项目进行中
			指标2：专家食宿、差旅费	≤23万元	10.5万元	10	8	项目进行中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减少企业事故减少损失	减少	暂无	15	14	系统平台上线后进行指标评估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明确职责，安全风险辨识	减少	暂无	15	14	系统平台上线后进行指标评估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9百分比	99%	10	10	
总分						100	87	

2024年“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今年5月12日是全国第16个防灾减灾日、6月是全国第23个安全生产月，围绕“防范灾害风险，护航高质量发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主题，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通过发放宣传册，向群众普及安全知识，进一步提升了全民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2024年“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经费项目预算金额20万元，全年执行金额为20万元，执行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持续开展安全和防灾减灾宣传“五进”活动，通过宣传安全知识，一方面顺应社会各界对中国防灾减灾关注的诉求，另一方面提醒群众更加重视防灾减灾，减少灾害损失。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提升了全民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政府职能的实现程度，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2024年“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经费执行金额20万元，按时发放，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拨付率和执行率做到100%，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购买28000个宣传品、20000本宣传册发放给群众。

（2）质量指标：保障购买的宣传品质量合格。

（3）时效指标：按规定的月份进行宣传活动。

（4）成本指标：“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使用20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提升全民安全生产意识和防灾减灾意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受宣传群众积极性不够高，对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知识了解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对防灾减灾和安全生产知识的普及，提升安全意识。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全民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	通过发放宣传册，向群众普及安全知识，进一步提升了全民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购买宣传品的数量	≥2000个	48000个	10	10	根据实际情况购买28000个宣传品、印刷20000本宣传册
		质量指标	指标1：购买的宣传买质量合格	合格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宣传时间	≥2个月	2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购买宣传品费用	≤20万元	20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全民安全生产意识和防灾减灾意识	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宣传群众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4年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的通知》（财资环【2024】157号）《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下拨2024-2025年度中央冬春救助资金的意见》（晋应急函【2024】382号），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5万元用于2024年冬春期间洪涝灾害损失严重造成生活困难的355人受灾群众，人均补助136.81元，保障困难群众正常生活。

（二）项目绩效目标

用于2024年冬春期间洪涝灾害损失严重造成生活困难的355人受灾群众，人均补助136.81元，保障困难群众正常生活。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冬春期间洪涝灾害损失严重造成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改善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发放到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

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99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冬春救助资金经费执行金额4.86万元，按时发放，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拨付率和执行率做到99%，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各乡镇冬春救助共上报355人，共发放冬春救助355人。

（2）质量指标：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提高。

（3）成本指标：困难群众得到救助资金人均136.81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改善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在今后的灾后救助工作中，我们将加强对村一级灾害信息员的培训，加强防灾救灾工作力量，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灾后救助工作，推进灾后救助工作尽快圆满完成。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冬春救助项目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困难群众正常生活。	2023年冬春期间农作物绝收或农产品损失严重造成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改善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受补助人数	≤1209人	1209人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冬春救灾资金下拨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收到冬春救灾资金后发放至救助对象所需时间	≤15工作日	5个工作日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救助标准（人均标准）	≥130元	148.88	20	2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帮助受灾群众克服冬春生活困难	妥善保障基本生活	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灾群众投诉率	≤0.1%	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运财建【2024】3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的通知）要求，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20万元用于购买应急救援装备，提高我县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用于购买应急救援装备，提高我县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购买应急救援装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按照科学规范、正确决策、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原则，开展绩效评价。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资金使用合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制定绩效评价方案，整理相关资料，细化绩效目标，设

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资金到位率、执行率、使用合规性、制定相关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按“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等次为“优”。各项评分结果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我单位严把决策关，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执行金额19.86万元，按时发放，资金使用规范、合理，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项目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明确、合理，项目设置符合相关规定。资金已全部到位，拨付率和执行率做到99%，做到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购买救援装备4938件

（2）质量指标：装备质量达标。

（3）成本指标：购买装备花费金额19.86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提高我县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

设。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在今后的救援工作中，我们将加强对救援人员的培训，加强防灾救灾工作力量，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救援工作，推进救援工作工作尽快圆满完成。

稷山县应急管理局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和省级防灾减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应急管理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19.86	10	9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19.86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地方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设			购买救援装备，提高地方应急救灾能力，加强地方救灾能力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购买装备数量	≥50件	4938件	15	15	根据实际情况需要采购救援装备
		质量指标	指标1：装备质量达标	达标	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时间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购买装备花费金额	≤20万元	19.8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地方应急救灾能力	提高	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